

江西省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应聘人员近亲属关系排查表

本人姓名		报名岗位			
亲属关系情况说明 (仅填在人才发展集团系统内任职亲属信息,如无则在称谓处填“无”)	称谓	姓名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本人认可并郑重承诺: 本人所填写的个人信息及提交的应聘材料均真实有效, 本人与江西省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及拟应聘企业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如有虚假, 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填表人签名(手写并按手印):					

填表注意事项:

1. 经本人排查以上范围内亲属,与省人才发展集团公司总部及应聘企业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不存在近亲属关系,则在表格内称谓处填“无”即可。如有,只要写在省人才集团任职近亲属的信息,其他近亲属无需填写。
2. 须排查的亲属关系的范围为: 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近姻亲关系。其中,直系血亲关系包括祖父母、外祖父母、父母、子女、孙子女、外孙子女(含:本来无血缘关系,但由法律确认其具有与自然血亲同等的权利义务的亲属,如养父母与养子女、继父母与继子女);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包括伯叔姑舅姨、兄弟姐妹、堂兄弟姐妹、表兄弟姐妹、侄子女、甥子女;近姻亲关系包括: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偶。
3. 此表填表人须为应聘者本人,且需要手写签名,按手印。